

參加計劃的代理機構

Center for Alternative Sentencing and
Employment Services (CASES)
替代刑罰和就業服務中心 (CASES)
諮詢代表: Bradley Jacobs
(212) 553-6778

Center for Community Alternatives (CCA)
社區備選方案中心 (CCA)
諮詢代表: 住房專業顧問
電話: (718) 858-9658

ComALERT at the Brooklyn District Attorney's
Office
駐布魯克林地區檢察官辦公室的社區及執法綜合諮
詢處
(718) 250-2750

Exodus Transitional Community
釋囚社區支援中心
諮詢代表: 項目經理
電話: (917) 492-0990

Fortune Society
順景社區辦事部
電話: (212) 691-7554

Friends of Island Academy
(212) 760-0755

Getting Out and Staying Out
遠離囚牢·走向社會
諮詢代表: Sarah Blanco
電話: (212) 831-5020

Harlem Community Justice Center
哈林社區平等會
電話: (212) 360-4131

Housing Works, Inc.
諮詢代表: Reentry Program Manager
(212) 260-8868

Osborne Association
奧斯本協會
諮詢代表: 人力發展部主任
電話: (718) 707-2638

Services for the Underserved (SUS)
諮詢代表: Kevin Baker
電話: (917) 492-1019 分機: 3429

STRIVE International
電話: (646) 335-0899

Women's Prison Association
女子監獄協會
諮詢代表: Enrique Rojas
電話: (646) 292-7748

「家庭團聚試行計劃」
由以下機構共同合作推行:



家庭幸福最重要

 www.nyc.gov/NYCHA
 facebook.com/NYCHA
 @NYCHA

美國聯邦房屋及城市發展部 (HUD) 極力督促各地的公共房屋機構推行方案，協助曾被監禁的更生人士返回正軌并與租用公共房屋單位的家人團聚同住。根據有關研究表明，家人團聚有助於促進家庭和睦并增強社區安全穩定性。

計劃簡介

「家庭團聚試行計劃」是維拉司法研究所，聯邦房屋及城市發展部，紐約市房屋局，紐約市無家可歸者服務部以及住房支援服務公司共同合作推行的計劃。

本計劃是協助更生人士從監獄或拘留所釋放後重返家庭，與居住在公房單位的家人團聚而提供的重新登記入住的服務。

更生人士可於出獄前確認參加資格，或於出獄後向代理機構尋求協助。(詳情請見本信背面列表)參與計劃的更生人士將有條件暫准遷入公房單位與家人同住兩年。

如果參與者於兩年內成功的完成計劃所要求的規定，他/她的家人可為其申請永久遷入公共房屋，與家人團聚。

參與計劃的更生人士必須接受個案管理人員的教導並必須成功實現計劃為其制訂的個人目標。這些個人目標包括參加工作或參加相關的治療計劃。

資格條件

申請人必須具備以下條件才可有資格參與此項計劃：

- 申請人必須年滿16歲。
- 申請人的家人目前必須租用紐約市房屋局公共房屋單位並同意參加計劃。(參與第八章房屋租金補助計劃和部份屬稅額豁免的住房單位不參加此計劃；若想與居住於長者公房單位內的長者共同居住，申請人必須符合年齡規定。)
- 申請人必須於過去3年內從罪犯教養所刑滿出獄。(申請人必須於出獄前登記並轉介至本試點計劃)。罪犯教養所包括監獄，拘留所和少年犯管教所。
- 申請人必須願意參加為期6至12個月的密集型個案管理服務。申請人的家人也可選擇參加此機構提供的服務。
- 申請人必須努力進取，改過自新。

- 申請人必須與登記在冊的房屋局居民有特定的親戚關係。

如果申請人屬以下類型，將符合資格參加計劃：

- 申請人的犯罪記錄包括性侵犯罪(可能豁免部份法定強姦罪類型)。
- 申請人被控在公共房屋單位內製造興奮劑甲基苯丙胺(俗稱冰毒)且罪名成立。
- 申請人現非法吸毒或販毒及有酗酒習慣，其行為對其他居民或公房職員的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威脅，且申請人沒有參加任何改造計劃。
- 申請人於過去三年內曾因從事與毒品有關的犯罪行為被驅逐出獲聯邦補助的住房單位，及未按規定參加改造計劃或無法證明其改過自新的行動和決心。

申請方法

如果您或您的家人有興趣了解更多計劃詳情，請致電房屋局的家庭團聚試行計劃熱線查詢，電話：212-306-6024 或發送電郵至 family.reentry@nycha.nyc.gov。